



揭秘职场潜规则，全面超越 《圈子圈套》

告诉你最真实的职场，精彩媲美 《杜拉拉升职记》

2009 年最具畅销潜力的职场修炼小说



雾满拦江◎著

# 职场奋斗<sup>记</sup>

我在职场二十年

 哈尔滨出版社  
HARBIN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职场奋斗记:我在职场二十年/雾满拦江著. —哈尔滨:  
哈尔滨出版社, 2009.1

ISBN 978-7-80753-227-9

I. 职… II. 雾… III. 成功心理学-通俗读物  
IV. B848.4-4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023743 号

特约编辑:李异鸣

责任编辑:王 鑫 范淑梅

封面设计:大象设计工作室

**职场奋斗记**

——我在职场二十年

雾满拦江 著

---

哈尔滨出版社出版发行

哈尔滨市香坊区泰山路 82-9 号

邮政编码:150090 营销电话:0451-87900345

E-mail:hrbcbs@yeah.net

网址:www.hrbcbs.com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华戈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

开本 787×1092 毫米 1/16 印张 17 字数 320 千字

2009 年 1 月第 1 版 2009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80753-227-9

定价:26.00 元

---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举报电话:0451-87900272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黑龙江大公律师事务所徐桂元 徐学滨

# 目 录

序：两年前的一个承诺 .....	1
------------------	---

## 第一章 我的职场滑铁卢

(1)第一个意外 .....	1
(2)又一起难堪事件 .....	4
(3)一件事让我重新认识社会 .....	6
(4)老干部遭遇老油条 .....	9
(5)我的职场第一战 .....	13
(6)大闹局长 .....	17
(7)太监与小人 .....	21
(8)从此归去 .....	26

## 第二章 起落珠海

(1)低薪资的“高管” .....	32
(2)我的职业是“砍人” .....	35
(3)一刀砍向我自己 .....	38
(4)老臣子与我大 PK .....	41
(5)珠海的几个老板 .....	45
(6)周老板与杜老板 .....	50
(7)不能不说的怪事 .....	53
(8)家族企业的管理 .....	59
(9)商业英雄 .....	63
(10)惨遭折磨 .....	66
(11)情急拼命 .....	70
(12)家法无情 .....	73

### 第三章 离奇的商业世界

(1)驭人高手 .....	77
(2)西南之行 .....	86
(3)重操砍人旧业 .....	89
(4)“贪官”造就劳模 .....	93
(5)让人为难的弱势群体 .....	96
(6)又来了一个“区域经理” .....	99
(7)干的不如捣蛋的 .....	103
(8)走马换将 .....	106
(9)枇杷塘的青蛙生活 .....	110
(10)企民大火并 .....	113
(11)几件需要补充的趣事 .....	116
(12)我不知该杀哪条狗 .....	119

### 第四章 美女博弈场

(1)友人赠我六祖经 .....	124
(2)街头卖艺者 .....	128
(3)漂亮的女人 .....	131
(4)杀出小狼狗 .....	135
(5)绝地反攻 .....	139
(6)小狼狗被逐事件 .....	144
(7)泯却恩仇一笑散 .....	148
(8)有个老板是坏蛋 .....	152
(9)阳光职场下的阴影 .....	156
(10)大濠局 .....	161
(11)遭遇女强人 .....	165
(12)斗法董事会 .....	169
(13)机会来临 .....	172
(14)非性臣服 .....	176

(15)资本圈套 .....	180
----------------	-----

## 第五章 激情大深圳

(1)深圳:我梦中的故乡 .....	184
(2)我生命中的女人 .....	187
(3)我是一个好心人 .....	190
(4)逐美之战 .....	193
(5)深圳之行 .....	197
(6)强者的力量 .....	201
(7)能力是靠不住的 .....	204
(8)发财在广东 .....	207
(9)财聚人散 .....	211
(10)知易行难 .....	214
(11)无奈的选择 .....	218
(12)合伙人老林 .....	222
(13)辛苦经营 .....	225
(14)另起炉灶 .....	229
(15)怨毒之火 .....	233
(16)时过境迁 .....	236
(17)咨询业界 .....	239
(18)是缘是孽 .....	243
(19)走出困境 .....	246
后记 .....	252

## 序：两年前的一个承诺

两年前，我曾经接到一个电子邮件，并因此而作出了一个承诺。

那封电子邮件是一个绝望之中的女孩子寄来的，她对我讲述了一个令人震惊的故事：她出生在一个几乎被隔绝在文明世界之外的山区小村，当地人的生活水平一直维持在生存线之下，而她和她的妹妹却是村子里两只最令人骄傲的金凤凰，因为她们完全是依靠自己的聪明才智完成了学业并接到了大学的录取通知书。

但是，她的家境根本无法保证她或者是她的妹妹去读大学，家中对她们最大的希望就是：让她们姐妹嫁到生存境况稍微好一些的村子中去，换一笔足以维持家人温饱的彩礼。读大学？从她们出生时，就注定了她们纵有此心，也无此命。两姐妹拒不接受这一无奈的命运安排，在接到录取通知书后，她们与家人作了最后的抗争，她们一手拿通知书，一手拿农药瓶，最终换来了父母的妥协。但是，这一妥协却是建立在最残酷的现实之上的，无论如何，家里也拿不出钱来供她们读大学，她们必须自己想办法。

最揪心的场面出现了，两姐妹相互约定，抓阄决定她们的命运。她们拿来一长一短两根草棍，两姐妹淌着眼泪赌自己的人生，抓中那根长草棍的，就去城里读大学，而抓中那根短草棍的，也随同前往城里打工，靠挣到的钱供另一个读完大学。

姐姐抓中了长草棍，成为了这场赌博的赢家。

就这样，姐姐在此后的几年里，完全是靠了妹妹忍辱含泪，以血汗和自尊挣到的钱读完了大学。

然后，真正的悲剧开始了。

姐姐在大学毕业之后，却无法接受自己面临着失业的威胁，她在就业市场上奔波了长达一年半的时间，除了几次毫无希望的面试之外，竟然一直没有找到工作。这种意想不到的境况令她陷入了绝望之中，她再也没有颜面依

靠妹妹的血汗钱生存下去了,甚至几次考虑过自杀。

而这个女孩子之所以找到我并向我求助,是因为我当时正在撰写《职场动物进化手册》一书,我曾经希望这部书能够帮助那些在职场上遇到困惑的朋友们了解一些最基本的社会博弈常识,学会如何在这个世界上提高自己的生存能力与意识。但那本书遭受了如此之多的非议,却是我始料未及的事情,学界拒不承认这一现实,否认社会中人与人之间存在着博弈,这是题外话——而这封信却给了我一个全新的信号,很多时候,我们把问题想得过于复杂,而忽略了一些最基本的东西。

这些最基本的东西,简单说来只有一句话:

学会生存。

生存是人最基本的本能,一如鱼儿的游泳技巧,一如鸟儿的飞翔技巧,这一类问题的范畴应该归类于人最基本的社会属性,这种社会性的本能在后天的群体教育中自然形成,哪怕一个人对自己的生存价值进行一下最起码的思考,也不会被这一类问题所困扰。

但正如游泳也是人的最基本的本能,当一个人还是胎儿的时候,他就能够娴熟地在母亲子宫的羊水中自由地游弋。然而,当我们双脚踏到陆地,时日长久,却竟然将这一本能彻底遗忘,不得不再花费时日重新学习。

一旦我们像遗忘了游泳本能一样遗忘了生存本能,那我们就会在惨烈的市场竞争之中遭到灭顶之灾!

那个来自山村的女孩所面临的,正是这样一个问题。她虽然足够聪明,能在最艰苦的环境下完成知识上的进修,却缺乏最基本的在这激烈竞争的社会中生存的能力。

缺乏这种生存能力的,不仅仅是她。

随意打开报纸,我们就能看到这样的标题:

《北师大学生找工作不顺利,不堪各种压力选择自杀》(《华西都市报》)

《四川大学生找工作失败,心情抑郁割腕自杀》(《每日新报》)

《英语六级女生求职百次失败,昨日跳楼自杀》(《武汉晚报》)

.....

在写《职场动物进化手册》的时候,我曾经最多的时候一天接到八十多个邮件,邮件之多生生地把我的邮箱挤爆,而我收到的问题是那样的基本,充斥在邮件之上的几乎全是如何做好自己的简历,或是面临着同事的恶意

挑衅应该如何处理一类的问题,而这一类问题,除了他们自己掌握生存能力之外,谁也无法帮上他们。任何人也不可能做到仅凭向大海中的溺水者呼喊就能够教会他们游泳,他们必须学会自救。

这就是我们所面临的现实。

同样,这种现实也对我们的思维提出了全新的要求:

我们必须提供一些更适合于现代商业节奏的思维快餐。

这就是我在两年前对一个陌生朋友的承诺,我愿意花费时日,结合自己的经验与思考提供一些最基本的职场生存技巧——如果职场中人真的需要这些东西的话。而我迟至今日才动笔的原因,是有太多的问题我在当时还没有理清楚:

现实就是这样,三千年未有之变局,彻底颠覆了铭刻在我们基因中的本能性思维。商业时代的节奏之快速,超过了人类以往任何一个时代,一旦一种思想不能够在第一时间内兑换成钞票,那么这种思想或是观点的价值就会大打折扣。

与以往任何一个时代所不同的是,理想主义的行为在这个时代已经失去了存在的基础,一些刚刚走出校门的孩子可以凭借网络聚敛到许多人终其一生也无法企及的财富,如果以传统的道义衡量这一社会性行为,我们就必须要认识到这一点:传统的“大道”因为变现能力的不足,正越来越偏离于我们的生活。现在的我们需要一些最直接、最易于见效的“攻略”而非价值性思想。

这种只问目的不问手段的非道义性选择是如此的时尚,以至于那些被裹挟在大都市疯狂节奏之中的人们很难静下心来接受一些真正对于我们的生命有着启迪意义的东西。

过于明确的功利性选择一向为有识之士所不齿,但是,如果对一个刚刚走出校门,面对残酷的商业竞争而手足无措的青年,或者是对一个几乎耗尽了他的家庭生存成本终于读完了大学,却在就业市场上徒劳往返,不断奔波碰壁,甚至连最基本的生存都难以保证的失败者,我们再义正词严地宣讲什么“君子谋道不谋食”,再讲什么“君子喻于义”,再讲什么“一箪食,一瓢饮,在陋巷。人不堪其忧,回也不改其乐”,这虽然省心省力,而且占据了道德的制高点,却未免有点儿不厚道。

我在教导年轻的一代学习钩心斗角的厚黑谋略之术,会是这个样子吗?

这听起来真是可怕。

对于有些人而言,情况可能真的是这样,而对于另外一些人而言,情况却可能完全不同。

事实上,我将在本书中描述我个人的二十年职场生涯,希望以此引导大家认真考虑这样一种生存能力:获得机会的能力。

无论你的能力有多强,无论你的本事有多大,这些能力或是本事,也只有把你放在合适的位置上才能够显示出来,没有人愿意一生怀才不遇,所有人都必须要自己证明自己。每个人的一生中至少要证明两种能力:获得机会的能力与建立在这种能力之上的工作能力。

绝大多数人都有着很强的“工作能力”,但是他们未必有获得让他们这一能力得以发挥的能力。如我在前言开始所提到的那个不幸的女孩子,在这个社会上能够适合她发挥能力的位置不知有多少,但是她偏偏就缺少找到这个位置并获得这一位置的能力,说得清楚些,这一能力也就是最基本的生存能力。无论你拥有多少能力,但如果缺少了这一个,那么你的所有能力都等于零。

有些人坚持认为:只要你有着足够的工作能力,就不愁会有让这一能力发挥的机会。这样想的人是典型的自我中心论者,他们忘记了这个世界上不只是你一个人,不仅是你有着某种工作技能或能力,别人也同样,而且别人会认为他们比你更强。无论你现在正处在什么位置上,在这个世界上肯定会有人比你更适合于这个位置,为什么他们不在这里?无论你现在处在什么位置上,在这个世界上总有着比这个位置更适合于你的,但你为什么不在那里?

很多时候我们不是缺少能力,我们缺少的是让我们的能力得以发挥的另一种能力。而后者,就意味着职场上的激烈博弈,无论你喜欢与否,你必须面对这一切。

我并不喜欢钩心斗角,更不习惯钩心斗角,相信也没有任何人喜欢这个。可是,我们每个人至少必须要具有获得机会的能力,这是不言而喻的。

这一时代让我们每个人的命运都充满了戏剧性,就拿我本人来说,我也曾做过现在最让人羡慕的公务员,我也曾在企业的最底层打拼过,我也曾自己创业成为私企的老板,我也曾做过大型国企的高管,我也曾混迹于深圳目睹了职场的众生相,我也曾在资本市场上遭遇到形形色色的怪事,我也曾和许多赫赫有名的人物共事过,我也曾在深圳这弹丸之地历尽情怨纠缠、友人

的背叛与挚爱的伤别,在职场的权力旋涡中经历了最惨烈的搏杀,其间三生三死,几曾让人崩溃,回思酸涩五味,跌宕起伏超过我所写的任何一部书。或许我的命运比那个来自于贫困山村的女孩子要幸运一些,但在心灵上所承受的情感震荡,却绝不会有丝毫的逊色。

这样一想,我就有了这么一个想法,只是如何将这一实用性“攻略”与价值性思想融合在一起而不失其可读性,却是一个让人头疼的问题。但是,正是因为有这样的存在问题,才更值得我尝试。职场二十年,我已经习惯了尝试一些陌生的事情,陌生感总会为我们带来新鲜的刺激,无论任何时候,都是这样。

是为序。

雾满拦江

2006年2月10日于海口

本书所记述的这些个人经历及往事,未必会帮助你成功。但是,如果你失败了,却一定是因为你不了解这些东西的缘故。

——题记

## 第一章 我的职场滑铁卢

### (1) 第一个意外

我在职场上的第一次挫折,发生在我刚刚走出校门,进入大机关做公务员的第一年。事实上这一次挫折并不大,现在回想起来几乎接近儿戏,但我多年来却一直耿耿于怀。我甚至连导致我遭受挫折的人的姓名都想不起来了,却始终无法忘记挫折的全部过程。

毕竟是人生的第一次,算是我的“初痛”吧。

第一次总有点儿不同寻常,而且这一次挫折彻底改变了我,把这件事记述下来,或许也是值得的。

这一次“挫折”实际上是由三个小事件所组成的,事件之间并无直接的联系,唯一贯穿于其中的,是我的性格变化。

细说这一次事件,要从我是如何进入机关成为一名公务员说起。我毕业的那一年,正值高等教育的产品跌落到有史以来最低点的时候,接受过高等教育的年轻人已经不再是这个社会的宠儿,媒体更多关注的是应届毕业生的缺点与不足。

所以从一开始,我们就被告诫:要夹起尾巴做人!

不承想,这条尾巴一夹,我们就把自己弄成了“落水狗”,落到了人人喊打的地步。

我夹着尾巴去单位报到,才知道我还不是什么公务员,而是将我放在二级单位的事业编制中。上班半年后有同事悄悄地告诉我,单位之所以把我招来,有两个原因,一是单位需要一名懂得国际汇率的人做具体的工作,另外呢,单位是想利用我这个名额,安排一名子弟兵。

也就是说,单位扩编打的是我的旗号,而最终成为公务员的,却有可能是某领导的亲属。

幸好知道这个消息的时候,我已经遭受过了一连串的“挫折”,这些挫折逼得我把夹起的尾巴翘起来,不再谨小慎微地做人,而是理直气壮地主张自己的权利,这才改变了我自己的命运,不仅没有成为职场政治与阴谋的牺牲品,反而让这次事件成为了我人生的第一次成功。

但成功来自于前面的人生失败,这是毫无疑问的。所以我们主要还是说失败。

我们这个单位很怪——实际上世界上绝大多数的官僚部门都很怪——有一项重要的考核指标,考核处级部门与每个人的“资讯发表篇数”。这就要求单位的每一名职工都要皱着眉头握起笔,把单位的资料进行分析总结,写成新闻报道向报社投稿,如果报社发表一篇,部门就会获得一分,撰写报告的职工除了稿费之外,还可以从单位领到五十元的奖金。

这个考核标准真的对了我胃口。

还是一个学生的时候,我就是几家杂志和报纸编辑的“统战对象”,即使在我工作之后,我的稿费也经常性地高于我的主营业务收入。以我的能力,搞几篇“资讯报道”,岂不是手到擒来吗?

我把事情想得非常简单,并立即动笔开写,写完后请处长审阅,处长签字后报局长,然后投稿发出,然后一如泥牛入海,从此没有动静。

我连续投了十几篇稿,却始终未有任何消息。直到有一天,我又拿着刚刚写好的资讯去找处长审阅,可处长却不肯签字,他推开我递过去的资讯,说:“不要光知道写啊,你是咱们处里的骨干,光写不行,你得发几篇啊,要不咱们处里的分都被你给扣光了。”

当时我的脸涨得通红。才知道局里原来还有这么一个规定,对处室的考评除了发表的资讯篇数之外,还有一个比例的问题,如果写的多而媒体发的少,分数反而会降下来。我再瞅瞅处里的其他同事,才发现同事们压根不急着动笔,而是先去报社找关系,找熟人,都谈妥当了之后,这才动手撰写,一炮而中,远不是我这种初出茅庐的嫩孩子能比得了的。

可有件事我就弄不明白,以我的能力,发出那么多的资讯,难道竟没有一篇能够被采用的吗?几十万字的小说我都出版了,难道还搞不定这么简单的一篇报道?莫非真的是我的专业能力有问题?

正当我纳闷的时候,事情有了意外的变化。

那天我正坐在办公桌前琢磨,处里一位年长的女同事满脸神秘地招手

叫我过去,让我顿时心跳加快。因为这名女同事年龄虽然比我大几岁,却是单位里有名的美女,平时她在处里不苟言笑,极为端庄,这时候却突然招呼我,我的心脏顿时就有点儿失控。

等我到了她的办公桌前,就见她拿起一张当天的报纸,对我说:“这篇报道是你写的吧?”

我探头一看,顿时大喜过望,那篇报道上的每一个字,都是我用处里那台大家玩游戏的电脑敲出来的,为了这个事同事们已经对我有了好大的意见,如今终于有了个结果,可想我是多么的兴奋了。

可是同事却又说了一句话,顿时让我目瞪口呆。

她说:“可这上面的署名不是你呀。”

我再仔细一瞧,果不其然,报道虽然每个字都是我从脑袋里挤出来的,可是署名却是一个我从未听说过的人名。

那这是怎么一回事呢?我把报纸拿过来,茫然了。这时候另一名男同事走了过来,只看了一眼,就说道:“这小子是报社的记者,我还认识他呢。”

我明白了,我被人偷了,被剽窃了。辛辛苦苦写出来的文章被那位不认识的先生只是改了一下署名,就成了他的作品了。

发生了这样的事情,同事们全都凑了过来,伸头看了个究竟之后,就安慰我几句,然后又去忙他们自己的事情去了。当时我心里说不出的委屈,有着一一种强烈的想要大哭一场的欲望,真希望能有一个人在这时候帮我出出主意,想想办法,可是没人对这件事情感兴趣,像这种事,他们见的多了。

我有一种冲动,想立即打电话给报社,找到那个剽窃我的报道的人,当面质问他,但我的手一碰到话筒,就颤抖起来,我心里害怕。

我害怕什么?实际上我只是害怕与人争吵,害怕与人打交道。但我的心里不肯承认这一点,虽然我还没有能力与勇气处理好我人生中的第一次意外事件,但我的心理防御机制却很健全,我很快就替自己找到了一个回避现实的理由。

我安慰自己说:这件事还是算了吧,对方毕竟是报社的记者,如果我还想在他们的报纸上发表东西的话,就不要把关系弄僵。

这件事并不是我人生的第一个小挫折,我的处理方法才是。

我不敢向报社反映这件事,没有采取任何行动。

而我为了自己的懦弱而寻找的借口,却终于导致了我第二次难堪事件

的发生。

## (2) 又一起难堪事件

第一次剽窃事件之后还不到一个月,我突然接到当地一家杂志社的电话。

需要解释一下,像我们单位所写的那种“资讯报道”,其新闻价值并不高,外地的报刊是绝不可能刊登这一类东西的,只有当地的报纸杂志才有可能发表,这也是我们所撰写的文章都集中于当地的原因。

给我打电话的这家杂志,虽然发行量极小,却由权威部门主办,极有来头的。我接到这个电话时,心里就有些兴奋。

电话里是一个粗喉咙的男人,他大声吼道:“我们这里收到一篇投稿,是什么什么内容,是不是你写的?”

我急忙回答:“是我,是我写的。”

然后对方隆重宣布道:“这篇文章,我要了,我有用。”

天地良心,这是他当时的原话,一个字也不会错的,虽然事隔多年,却仍然言犹在耳。当时我呆了一下,难道我的文章他“有用”,我就没用吗?没用我费这么大的劲写这东西干什么?还没等我想清楚这个“我要了”是什么意思,对方又粗着喉咙吼叫了一声:“没问题吧?”

一瞬间我明白了过来,这又是一位“抢劫者”,不过与报社那位不同的是,这一位是同你打个招呼,变暗偷为明抢,那我应该答应他吗?

虽然事隔多年,我却至今仍然非常佩服我自己的反应能力,我几乎是立即回答道:“没有问题,没有问题。”

在放弃自己的权利与生存空间这方面,我这一次的表现与行为堪称所有失败者的典范了。

听了我的回答,对方随即命令道:“那好,你马上过来一趟,这有几个地方还要改动一下。”

我立即蹬上自行车,心情激动地赶了过去,一路上想入非非,自以为如果我出卖了自己的利益,那么,我就与对方成为了“朋友”。作为“朋友”,这位兄弟怎么也应该投桃报李,以后多给我发表几篇文章吧?

当时的我一点儿也不了解这个社会,更对职场上的游戏规则一无所知,完全是凭借自己的臆想来解读这个世界,遭到了日后的羞辱,也是必然

的事情。

帮助别人做坏事,甚至不惜以损害自己的利益为代价,是最典型的小人行为。小人之行,必有小人之辱,这个道理,直到很久之后我花费时间慢慢咀嚼孔子的《论语》,才终于想明白。

我骑自行车赶到了杂志社,却惊讶地发现我见到的那位兄弟与电话里表现的完全是不同的两个人,电话里的声音喉咙粗大,说话极有气势,见面时却发现此人声音极文弱,甚至有几分有气无力。连看我的眼神都躲躲闪闪,不敢与我正视。

做贼者必心虚。

有一定博弈经验的人就能够依据这点反常马上判断出对方的虚张声势与恐惧心理,完全可以抓住这个机会反败为胜。但我在当时明显缺乏这种能力,我甚至连一点儿自我保护与防范的意识都没有,而是兴冲冲地帮着这个家伙蹂躏我自己,按照他的意思把那篇报道重新来写。

我觉得自己终于交上了一个“朋友”,并因此而在内心里沾沾自喜。

又隔了不久,我又有一篇报道发表了,在另外一家报纸,署名又是一个我不认识的陌生人。

那是我被剽窃的第三篇文章。

我的处长看了这篇报道之后,眉开眼笑,对我说道:“你怎么老是出这种事啊。”

我委屈地回答:“这怎么能怪得了我?”

处长笑得更是开心,说:“不怪你怪谁?”

但我仍然没有意识到,事情的原因正是处理不当,而由于缺乏足够的反省能力,我却将这几件事情归结为“社会真是太黑暗了”。

实际上这个社会非常公平,每个人必须要为自己的行为负责。我之所以认为社会“黑暗”,是因为我自己有如一头戴着眼罩的驴,看不到那隐伏于职场惨烈博弈之中的游戏规则,所以我的眼前只看到一片黑暗。

我严重怀疑佛门中的一句话:你心里有什么,看到的就是什么。

以一个刚刚进入社会的孩子,心里哪来的什么黑暗?但我当时却感受到了那种几乎压得人窒息的黑暗。

事实上,我看到的,只是我心理上的缺陷与弱点。

这一次事情发生之后,我仍然缺乏行动的勇气。事实上,从最初开始,我

的懦弱已经形成了一种惯性，这种惯性在得到我不断的暗示与强化的前提下，已经进化成为了我的思维本能。

虽然如此，但我心里仍然残存着抗争的欲望。但这种抗争的意愿，同样被我的心理防御机制所扭曲，体现为另一种形态。

当时我的考虑是，要抓紧时间发表几篇，要让我自己有名，要让别人不再敢随意地剽窃我。

于是我打电话给那位杂志社的“朋友”，他是剽友中的“君子”，是唯一获得了我的“剽窃授权”的人，他拿走了我的思想，应该有所回报。也只有从他开始，才能实现我的“多多地发表”的目标。

那边接电话的却是一个不耐烦的女人声音，听到我要找的人的姓名，就回答了一句：“怎么电话打这儿来了？他早就调走了！”

调走了？不会吧？

我当时吃惊得嘴都合不拢，明明两周前他还在那间办公室里要求我修改“他的文章”的啊。我再继续问，回答更让我目瞪口呆。

就在两周前，那个家伙让我写好稿子之后，并不是像我想象的那样直接发表在他们自己的杂志上，他才不会干这种无意义的蠢事呢。

他把那篇稿子递交到了党委政研室，以此证明他不仅对当地的政策与经济有着专门的研究，而且还有着极为可行的价值性建议。他因此而被直接调入了党委政研室，从事专门的研究工作。

仅仅两个星期，这家伙就干成了这么漂亮的一件事情，其效率之高，实在是有点儿不可思议。平心而论，这个家伙在利用别人的智慧方面堪称天才，的确有资格拿走他想要的任何东西。

惊愕之余，我对这个家伙产生了由衷的钦佩之情。

我想，如果在我的职场生涯中有老师的话，那么，他就是第一位。

只是，事隔多年，我却把这个家伙的姓名忘得干干净净，这是我最大的遗憾。

### (3)一件事让我重新认识社会

事后回想起初涉职场的当年，时常让我手心冰冷，捏一把汗。我同绝大多数刚刚走入职场的年轻人一样，从来也不缺乏有经验的长者的教诲，